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1日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2月27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其中非独立董事陈学通先生、鲜丹先生和独立董事赵玉彪先生、陈贵先生、朱勤女士、陈翔宇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尤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洪剑峭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3年11月15日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经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陈翔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生效。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贵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4年1月15日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详见公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个别成员进行选举、调整，经表决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
战略委员会	尤飞锋、段伟东、张其斌、鲜丹、 陈贤品、陈翔宇、朱勤	尤飞锋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提名委员会	尤飞锋、段伟东、陈翔宇、朱勤、 赵玉彪	朱勤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审计委员会	尤飞锋、陈学通、赵玉彪、朱勤、 陈翔宇	陈翔宇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薪酬委员会	尤飞锋、陈贤品、陈翔宇、朱勤、 赵玉彪	赵玉彪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第一百零六条）进行修订。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此次《公司章程》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择机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